

沁阳市公安局视频平台光纤线路租赁服务项目

单一来源文件

项目编号：沁财单一采购-2026-1

交易编号：沁公资采购 F2026-034 号

采 购 人：沁阳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旭明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2
第二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须知	5
第三部分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9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10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12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16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河南旭明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受沁阳市公安局的委托，就沁阳市公安局视频平台光纤线路租赁服务项目进行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兹邀请相关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名称：**沁阳市公安局视频平台光纤线路租赁服务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沁财单一采购-2026-1

交易编号：沁公资采购 F2026-034 号

三、**采购项目简要说明：**

1. 沁阳市公安局视频平台光纤租赁服务项目即将到期，现有在用光纤线路合计 570 条，点位覆盖老旧小区、宗教场所、加油站等特殊管控区域，承担全域视频监控画面实时回传、安全巡查、应急调度等核心工作，是单位公共安全管控、信息化运转的基础支撑。上述全部光纤线路前期均由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焦作市分公司独家完成光路铺设、设备调试、平台对接与常态化运维保障，合作期间线路运行稳定，故障处置高效，全面满足单位日常值守、突发应急处置工作要求。现合同即将到期，经多方综合研判，需继续由原服务商提供光纤租用及配套运维服务。本项目服务期为 3 年，后续资金逐年安排。

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3. 服务质量：满足采购人要求，符合国家法规规定和行业质量合格标准。

四、**项目预算金额：**547000.00 元（当年预算）

五、**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1. 供应商名称：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焦作市分公司

2. 供应商地址：焦作市塔南路 369 号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提供沁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2.2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

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七、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获取

1. 单一来源文件领取时间：2026年08月06日—2026年08月12日，上午08：30—12：00，下午14：30—18：00；
2. 单一来源文件领取地点：河南旭明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邮箱（xmgcglfwyxgs@163.com）
3. 方式：联系招标代理机构
4. 售价：0元/份

八、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6年08月13日15时00分

九、响应文件接收地点：沁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沁阳市太行大道朱载堉文化艺术中心南配楼东幢）二楼开标室

十、联系事项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沁阳市公安局

地址：焦作市沁阳市团结路

联系人：袁先生

联系方式：1833913517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旭明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沁阳市覃怀西路新华书店三楼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15670981222

沁阳市公安局

河南旭明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26年08月05日

单一来源采购须知

一、时间安排

在单一来源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应当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二、供应商的报价

1. 报价包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2.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根据服务范围和市场行情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自身实力，进行报价。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

三、响应文件递交

1. 响应文件应于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至指定的地点。
2. 响应文件须提供 1 份正本，3 份副本，电子版(U 盘)壹份。
3. 响应文件应胶装成册，装入密封袋，密封袋外需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地址，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四、保证金:不收取

五、单一来源采购程序

1. 协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 1 人，相关专家 2 人，共 3 人组成。
2. 评审程序：
 - 2.1 协商小组审阅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
 - 2.2 协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进行洽谈；
 - 2.3 供应商做出最终报价；
 - 2.4 协商小组填写单一来源采购协商情况记录表。

六、响应文件的初步评审

1.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视为没有通过资格性审查：
 - 1.1 本文件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中“资格证明材料”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
2.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谈判视为没有通过符合性审查：

- 2.1 第一轮报价超过单一来源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预算金额的；
- 2.2 响应文件未按单一来源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 2.3 响应文件格式不符合单一来源文件中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的；
- 2.4 不响应单一来源文件商务要求的；
- 2.5 不响应单一来源文件第四部分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的；
- 2.6 响应文件中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七、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八、代理服务费：按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的收费标准，由成交单位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代理服务费，结果公告发布同时发放中标(成交)通知书。

九、成交通知

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结果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焦作市政府采购网》《沁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进行公告；
2. 采购人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十、签订合同及合同的执行

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单一来源文件及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协商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合同双方如违约，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中的相关规定执行。
4. 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十一、质疑

供应商认为单一来源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依法予以处罚。

5. 质疑文件格式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质疑文件及相关证明材料一式二份，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代理机构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7.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8. 质疑联系事项：

供应商应以书面方式将质疑函分别送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1. 采购人：沁阳市公安局

地址：焦作市沁阳市团结路

联系人：袁先生

联系方式：18339135171

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旭明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沁阳市覃怀西路新华书店三楼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15670981222

第三部分 评审资格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评审标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符合沁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要求
	信用信息查询截图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开标当日由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查询结果）
符合性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承诺函签字盖章	加盖单位公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响应文件格式	基本符合单一来源文件第六部分“单一来源文件响应文件格式”和要求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报价未超过预算控制价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服务质量	满足采购人要求，符合国家法规规定和行业质量标准
	响应有效期	60日历天
	其他	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一、相关说明

1. 本次采购内容如果要求的某些技术标准低于国家标准，均以最新的国家标准为准。招标技术要求中未明确的技术标准也均不得低于国家标准；

二、采购需求相关要求

1. 采购目的：沁阳市公安局视频平台光纤租赁服务项目即将到期，现有在用光纤线路合计 570 条，点位覆盖老旧小区、宗教场所、加油站等特殊管控区域，承担全域视频监控画面实时回传、安全巡查、应急调度等核心工作，是单位公共安全管控、信息化运转的基础支撑。上述全部光纤线路前期均由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焦作市分公司独家完成光路铺设、设备调试、平台对接与常态化运维保障，合作期间线路运行稳定，故障处置高效，全面满足单位日常值守、突发应急处置工作要求。现合同即将到期，经多方综合研判，需继续由原服务商提供光纤租用及配套运维服务。本项目服务期为 3 年，后续资金逐年安排。

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3. 建设地点：沁阳市；

4. 服务期限：与合同履行期限一致

5. 质量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符合国家法规规定和行业质量合格标准。

6.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生效且全部专线开通并通过验收合格，甲方向乙方一年内支付全年专线租赁服务费用。

三、其他要求：

(1) 供应商须听从采购人指挥，按时、按标准，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内容；

(2) 供应商须保证服务项目不转包，不委托第三方服务；

(3) 供应商须按采购人要求，定期如实报告项目进展情况；

(4) 供应商自行为施工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的责任及后果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 验收要求

(1) 按国际、国家、行业或企业标准验收，如本次采购质量有现行国家标准的按国家标准执行，有现行行业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有企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若以上标准不一致时，按最严格的标准执行。

(2) 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等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不得增加合同约定以外新的验收内容或标准。

(3)验收小组负责出具验收报告，应当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验收结论，并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注释： 本合同协议书仅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增加或减少条款。但不得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相背离。

**专线接入租用协议书

甲方： 沁阳市公安局

乙方：

签订地点： 河南沁阳市

总 则

沁阳市公安局（以下简称“甲方”）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焦作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及有关法律的规定，本着自愿、公平、合法、诚信的原则，在充分协商和友好合作的基础上，就甲方租用乙方_____电路组建网络事宜签订本协议。该协议条款均系双方共同商定。

第1章权利和义务

1.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一条 同意租用乙方提供的_____部（条）。并保证按协议约定的缴费时间和方式足额缴纳各项费用。

第二条 保证连接到租用电路上的有关通信设备具有国家通信主管部门颁发的入网许可证并符合乙方局端设备对用户端设备的要求。

第三条 当甲方通信出现故障时，乙方收到甲方故障申告后，应尽快帮助甲方查明障碍原因。如为乙方维护范围内的线路或设备故障，乙方应在承诺的时限内修复线路。如为甲方自己维护范围内的线路或设备故障，乙方应协助甲方查明故障部位，并协助修复。

第四条 入网各方配合乙方的进网调测工作。

第五条 若要求提高或者降低速率，需提前一个月向乙方提出书面申请。

1.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六条 视甲方为全省集团客户，提供端到端的综合性服务，并为甲方提供各类租用电路业务的咨询、组网建议等服务。

第七条 在资源满足情况下，受理甲方电路申请，向甲方提供所租用的电路，负责电路的日常运行维护工作。

第八条 保障电路的正常运行，如发生电路故障，随时响应。

第九条 如果乙方资费政策有变动，甲方享受最优惠的资费政策。

第2章 协议标的

第十条 本协议标的物为甲方租用乙方的_____条

第十一条 本协议标的额为甲方的通信费用共计****元/年。（每条****元***条）本合同价款为包含增值税税款的含税价，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则按照调整后内容执行。

第3章 帐务结算

第十二条 本协议中甲乙双方之间发生的费用包括一次性费用、电路租费和违约金。所有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和支付。一次性费用主要包括：工时费、手续费、调测费和双方协商的其他一次性费用等。一次性费用由甲方各节点在乙方当地分公司申请开通电路时一次性结清。

第十三条 结算周期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的费用以合同约定的价格为准。

第4章 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由于甲方原因造成服务中断而带来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第十五条 甲方未在协议规定的时间内到乙方办理手续者，不再享受本协议的优惠条款。

第5章 有效期限

第十六条 本协议有效期为__年。

第十七条 本协议正本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6章 其它事项

第十八条 协议双方中任何一方有正当理由要求变更或解除本协议，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前三个月向对方提出，经双方同意后应签署协议变更或协议解除。由于终止协议带来的任何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九条 本协议涉及企业机密，甲乙双方保证不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本协议的内容和与对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及信息，由泄密而引起的损失由泄密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二十条 对于因本协议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一条 本协议各项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名称：沁阳市公安局

乙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建设清单

序号	建设清单	建设内容
1		
2		
3		
4		
5		
6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沁阳市公安局视频平台光纤线路租赁服务项目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目 录

1. 单一来源承诺函

致：沁阳市公安局

根据贵方沁阳市公安局视频平台光纤线路租赁服务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邀请（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参与该项目协商，我单位承诺提供的一切文件、资料均真实有效，并对此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单一来源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2）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项目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3）我们同意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 60 日历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如果我们成交，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一旦我们成交，我们将严格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与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我们保证：

（1）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2）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3）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不正当利益；

（4）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 承诺书

致沁阳市公安局：

我公司作为沁阳市公安局视频平台光纤线路租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供应商，现郑重承诺如下：

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我公司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放弃对此提出的任何异议和权利：

（1）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内撤回响应文件的；

（2）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如我公司成交，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我公司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营业执照号						
资质证书证号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的法定代表
人。

特此证明。

附：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4.1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沁阳市公安局视频平台光纤线路租赁服务项目（项目名称）单一来源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的可不提供授权委托书。

5. 第 一 轮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沁阳市公安局视频平台光纤线路租赁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总 价（元）：	大写： ¥:
合同履行期限	

注：以上所投产品的价格中均包含本招标采购对象及与之相关的成本项目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和税金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工作所涉及到的相关费用。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 服务承诺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致：（采购人名称）

（承诺内容）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7.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沁阳市公安局视频平台光纤线路租赁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沁财单一采购-2026-1

序号	单一来源文件要求	是否 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1			
2			
3			
4			
5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8. 资格证明材料

（一）、沁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地址：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4.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被授权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被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9. 中小微企业证明

(包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_____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_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_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盖章）

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本项目的物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供应商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本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单位名称）为监狱企业。

我单位在本声明函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否则本声明函无效。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10. 单一来源文件要求的以及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材料

最后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总报价（元）	大写：¥:

注：1. 本表不能装在响应文件内，应单独携带并加盖单位公章，在协商小组与供应商谈判结束后，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现场填写、提交。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